

广州市海珠区民政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0 年 1 月 15 日)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我局积极抓好各项工作任务推进落实，加强信息发布工作，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97 条，其中：1. 组织机构类信息 4 条；2. 部门文件类信息 61 条；3. 工作动态类信息 223 条；4. 行政执法类信息 6 条；5. 办事指南类信息 3 条；6. 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7. 其他信息 98 条。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2 件。通过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198 条，通过微博微信发布信息 73 条，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24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19 年我局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均按有关规定和时限进行答复。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局把信息公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安排相关人员负责收集整理公开信息。二是强化制度建设。今年我局进

一步健全完善各项工作制度，认真落实相关配套措施，调整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规范发布流程，缩短信息从形成到公开的时间，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进行。

（四）平台建设。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我局及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单位政务公开栏等公开各项工作信息，经常性更新工作实时动态，丰富信息资源。

（五）推进重点领域政务公开。结合机构改革和市、区关于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部分工作分工调整情况，及时调整印发《海珠区民政局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在海珠区政府门户网站相应栏目公开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公开的信息，接受社会公众、新闻媒体的监督，不断提升政府服务水平。

（六）建议提案结果公开情况。区民政局承办区第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期间建议6宗主办件、6宗会办件；承办区政协第十五届第四次会议提案9宗主办件、6宗会办件。全部建议提案均按时答复办结。其中，区人大建议实行书面办理形式答复区人大代表，区政协提案实行网上办理和书面办理相结合的形式答复提案人。区民政局牵头负责的主办件均按有关规定在办理期结束后，予以全文公开挂网。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	-2	11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58	-31	7197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0	-1	13
行政强制	2	+1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198.512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19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5件（其中，信函申请1件、网络申请4件），答复办结总数5件。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4	0	0	0	0	0	4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9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1件（同一申请人就一件信息公开案件先后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1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一是受人员编制所限，从事政务公开具体工作的为兼职人员，不利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二是政务公开的内容和时效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够，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完善。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1. 拓展信息公开途径，丰富公开形式，特别是进一步公开信息公开流程，拓宽公开渠道，确保操作简单明了，利于公众查找。2.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及时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向社会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3.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主动听取社会各界尤其是困难群众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意

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作用，不断改进工作，更好的服务人民群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